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運動代表隊隊長會議紀錄

時 間：103 年 9 月 19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0 分

地 點：體育館二樓(會議室)

主 席：蔡組長宗晏

紀錄：葉如芳

出 席：(如簽到單)

請 假：(如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到會人數已達法定人數，宣佈開會。

貳、主持人致詞：

一、歡迎各校隊隊長出席本會議，我是這學期體衛組組長蔡宗晏，與各位隊長一樣，都是新任。隊長是學校與隊員間的橋樑，希望藉由體育活動與競賽參與過程中，給各位帶來豐富的人生經驗與美好回憶。

二、再來由本組的同仁丘雲禎小姐介紹與各位息息相關的未來相關業務。

參、報告事項：

丘雲禎小姐：(請參考隊長手冊)

一、介紹本組相關業務與場地管理的同仁(略)。

二、為便於與各位新任隊長聯繫，請填寫隊長姓名、E-mail 聯絡信箱與 cell-phone 電話號碼等資料以便聯繫。

三、新任隊長年度第一件運動賽事—新生盃，近日將展開之新生盃賽事賽程時間確認：籃球(10/13)、排球(10/14)、棒球(10/16)、羽球(10/8、9)、足球(未定)、桌球(10/20)、網球(10/16)、射箭(10/15)、游泳(未定)、田徑(未定)，今日我會將去年競賽規程寄給隊長，修改日期後再寄回送審，即可公告展開宣傳、報名事宜。

四、新生盃核定後應製作宣傳海報 5 張以上，經本組蓋章後張貼於社管、理工長廊、翠亭、武嶺宿舍區及體育館等地，比賽經費補助詳隊長手冊。由各隊製作獎狀，樣式與格式(辦公室有標準格式)應先列印送辦公室確認填寫用印申請單蓋用校印再轉頒受獎者。結報時應製作成果報告，內容因需附活動照片，請於辦理期間比賽拍攝活動及頒獎照片以便編寫成果報告。

五、重要提醒資料如下(請參考隊長手冊第 9 頁)。

(一)保險第一。

(二)未參加校隊不得選集訓班。

(三)帳務經費應清楚(每一筆收支均須記帳)，列入隊長交接重點。

(四)校隊制服(相關服裝)字樣均為統一形式，”國立中山大學”或”NSYSU”，不得標新立異。

(五)校隊隊長帶隊參加校內外體育大小競賽(含聯誼賽)應注意競賽規則，尤其注意不得”冒名頂替”出賽影響校譽。

(六)體育場館場地使用應遵守相關規定外，場地與器材借用不得私相授受非原申請單位或個人使用。

(七)活動需補助器材(大聲公、計分板等)，事先洽體育器材室陳先生。

六、其他有關對外各種賽事、補助等相關報告事項請隊長參考隊長手冊內相關資料說明，如有任何疑問請洽辦公室同仁。

七、其他有關校隊管理重要規定需要各位配合之事項，請本組葉小姐跟各位說明。

葉如芳小姐：

- 一、與體育體保生重要的課業輔導申請業已辦理公告，請隊長轉知隊員以免錯過申請。
- 二、須辦理本年度教練停車證(汽車或機車)者，請隊長聯絡教練準備相關證件，並協助至車管會辦理。
- 三、103 學年度各級學校運動人才資料庫，請隊長記得須上網登錄、更新隊員資料，特別注意不得超過截止日期(相關訊息資料已公告各校隊版)。
- 四、校內外各項比賽來文均會公告 BBS 校隊版，請隊長每天抽空上 BBS 檢視，以免報名日期過期。
- 五、與代表隊成員有關之權利與義務請隊長參閱手冊內規範之規定。
- 六、隊裡有退隊或新加入之隊員時，請隊長務必至辦公室提出隊員名冊註記(新生盃後應較能確定，名單須請教練簽章後確定)
- 七、未參加校隊訓練，不得選集訓班，參加者亦必須是校隊成員。
- 八、校內外體育活動特別注意辦理賽前保險流程…在保險名冊有一欄(學生團體保險)如未參加學保之隊員依本組規定禁止出賽……，另在外縣市參加各項賽事應請指定專人每天至生輔組專網登錄相關資訊。
- 九、參加校內外各項大小比賽不論有無成績均須製作成果報告(格式請參考規範)：請輸入年月日、活動照片，如獲獎時請將獎盃或獎狀一併掃描放入，另獎盃請繳回本組存放。
- 十、學生運動代表隊輔導管理作業規範(內容詳隊長手冊)，摘錄重點如下
 - (一)隊長基本資料(含照片)、隊員名冊……活動紀錄簿及年度訓練計畫均應按規定時間填送以免影響年度評鑑。
 - (二)不論學期間或寒暑假期間訓練，均應於年度訓練計畫中詳述訓練時間及訓練內容，參與訓練或相關活動時應填寫活動紀錄，隊員及教練均應簽名(不得代簽)。
 - (三)需辦理寒暑訓之代表隊，應事先與隊員及教練協商，在確定後再填入年度計劃表中，以便做為簽核教練指導費之參考，應於訓練前 2 週通知辦公室承辦同仁簽核。
 - (四)寒暑訓至少以 2 週，每週 3 天，每天 3 小時為原則。
 - (五)代表隊如另已申請專案計劃獲有補助者，相關經費不得重複請領。

蔡組長宗晏：依運動代表隊評鑑要點每年均須辦理校隊評鑑，請各隊長詳閱評鑑要點，基本上如依要點規定辦理或參加活動、出席會議等均可達標準以上，但如未達標準者將影響下一度經費補助，亦即影響球隊下一年度之運作。

肆、討論與決議事項：

帆船隊蔡書瀚同學：帆船隊並無大專盃及大專聯賽賽事，是否可補助兩次地區性比賽？

體衛組回覆：評鑑辦法內有各項活動相關計分方式(不一定是參加比賽)，請參考辦法之規定，如為運動項目的特殊性，細節可以再做討論。

足球隊李承昊同學：教練隨隊帶隊比賽，住宿補助是否有里程限制？

體衛組回覆：大專盃有餐宿補助，正式比賽則以 google map 顯示路徑在 60 公里以上時才可申請住宿補助。

游泳隊邱思輯同學：交通補助可否改搭客運？

體衛組回覆：補助的上限一莒光號的票價作為基準。

伍、臨時動議：頒獎表揚 102 學年度校隊評鑑績優代表隊:女子排球、女子桌球、男子射箭及女子射箭等四隊，請隊長整理全隊隊員資料(姓名、照片等)，以便辦理免費運動證。

陸、散會(中午 13 時 52 分)